

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政府文件

吴政人〔2021〕19号

区政府关于张伟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镇政府、街道办（场），度假区、开发区、高新区管委会，农业园区、太湖新城；区各委、办、局、公司，各垂直管理部门：

经研究，决定：

任命张伟同志兼任吴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筹）管委会主任；

任命许丹同志为吴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筹）管委会常务副主任；

任命姚静同志为吴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筹）管委会副主任、招商局局长，免去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招商局（吴中东太湖科技金融城管理局）局长职务；

任命祝才千同志为吴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筹）管委会副主任；

任命周琬虹同志为吴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筹）党政办公室（组织人事局、宣传办公室）副主任（主持工作）；

任命孙瑜清同志为吴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筹）党政办公室（组织人事局、宣传办公室）副主任；

任命姚靓同志为吴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筹）产业发展局副局长（主持工作），免去区商务局副局长职务；

任命屠雅萍同志为吴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筹）产业发展局副局长；

任命唐苏同志为吴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筹）招商局副局长，免去吴中综合保税区管理局副局长职务；

任命胡莹同志为吴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筹）科技创新局局长，免去吴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筹）管委会副主任、长桥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；

任命陆梅华、马宏伟同志为吴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筹）科技创新局副局长；

任命彭力同志为吴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筹）建设局局长，免去吴中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；

任命许涛同志为吴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筹）建设局副局长；

任命朱伟同志为吴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筹）财政局副局长（主持工作），免去区审计局副局长职务；

任命吴昊同志为吴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筹）财政局副局长，免去吴中国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；

任命朱建岗同志为吴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筹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局长；

任命刘颖同志为吴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筹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副局长；

任命方针同志为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招商局（吴中东太湖科技金融城管理局）局长；

任命沈新华、余文兰、马文兰、朱玉岗同志为长桥街道办事处副主任；

免去徐敏同志吴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筹）管委会主任职务；

免去蒋勇同志吴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筹）管委会副主任、长桥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（另有任用）；

免去邱其华同志吴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筹）管委会副主任、长桥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；

免去沈玉宝同志兼任的长桥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。

请按有关规定办理。

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政府

2021年10月20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10月22日印发
